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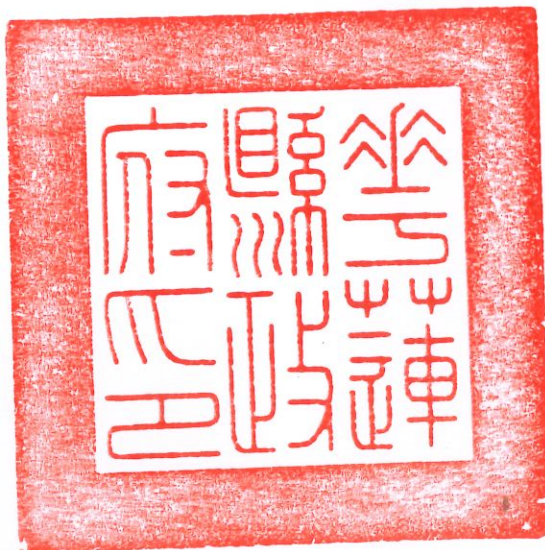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 花蓮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173261A 號

附件：花蓮縣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



修正「花蓮縣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」。

附修正「花蓮縣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」

# 縣長徐榛蔚

裝

訂

線